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关于做好 2019 年秋季学期期末考试工作 有关问题的通知

各专业系、公共教学部、各教研室：

根据学院《2019 年秋季学期期末教学工作安排》，经研究，现就本学期期末考试工作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期末考试时间

1. 专业考试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3 日至 27 日。
2. 文化集中统一考试时间：2019 年 12 月 29 日至 31 日。

二、工作要求

1. 12 月 23 日至 27 日学院按正常秩序行课、考试。除经批准的专业系停课或提前考试外，各专业系须利用非文化课时间进行专业考试。

2. 各系（部）、教研室须将各专业课程考试（含提前考试）的具体安排（时间、地点、监考老师）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前报教务处。

3. 凡需要制卷的文化理论科目，须于 2019 年 12 月 8 日下班前，经各教研室审核、系部审定后将审定后的试卷纸质稿、电子稿及参考答案交教务处教务科；题型、题量与分量安排须科学合理，符合课程标准，考试时量原则上按 90 分钟安排。

4. 各教研室须指定出卷老师出好试题，一般课程至少须交 A、B

卷两套，每套试卷考题雷同度不能超过 15%；凡实行学分制选课考试的课程（大学语文、大学英语、毛概与思修、艺术概论）需交 A、B、C 三套试卷，每套试卷考题雷同度不能超过 15%；“试卷模板”请到“教务处-服务指南”网站下载，文件名为：“试卷模板”。

三、工作安排

1. 各专业系部审定后的取消考试资格学生名单(含专业、文化)须于 12 月 20 日下班前报教务处，教务处公示一周。

2. 12 月 28 日中午 12:30 在崇艺楼 120 召开文化集中统一考试考务会，全体文化监考老师及考务人员参加，严肃考勤及考务要求。

3. 考试完后各教研室立即组织阅卷和评卷，各任课老师结合学生平时成绩及期末考试成绩形成最终成绩，并于 2020 年 1 月 4 日前完成在学院教务管理系统平台登分工作，各任课老师通过本人帐号同步在系统中完成试卷和考情分析。

4. 因特殊原因，本学期有部分学生直到 11 月底才注册登录“线上课程”平台学习，研究决定，平台开放至 2020 年 1 月 30 日（延长一个月），成绩以 1 月 30 日晚上 12:00 成绩为准。

5. 因本学期文化监考量较大，学院将从全院任课教师中遴选人员参与监考（除当期有政治任务外，其他教师都属于遴选对象），具体分配名单由教务处与各系部另行联系确定。

特此通知。

湖南艺术职业学院教务处

2019 年 12 月 2 日